

屏東縣政府 函

地址：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
承辦人：廖儷軒
電話：08-7320415#3627
傳真：08-7334090
電子信箱：a330130@oa.pthg.gov.tw

受文者：屏東縣立九如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12月27日

發文字號：屏府教國字第1106133900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簡章 (3852948_11061339000_1_3852948_11061339000_1.pdf)

主旨：函轉國防部111年「全民國防教育南沙研習營」活動報名簡章（如附件），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教育部110年12月22日臺教學（六）字第1100174003號函辦理。

二、相關資格及報名作業說明如下：

（一）參加教師資格：由各縣市政府教育局（處）遴選推薦所轄（具有中華民國國籍）實際從事全民國防教育課程之國中、小學教師至多2員，並須將其教授全民國防教育課程相關佐證資料連同簡章附件報部複審。

（二）報名時間：自即日起至111年2月8日（星期二）前免備文（郵戳為憑）逕送本府教育處國民教育科廖儷軒調用教師收。

（三）活動報名簡章亦可至國防部政治作戰局政戰資訊服務網（<https://gpwd.mnd.gov.tw/>）或全民國防教育全球資訊網（<https://aode.mnd.gov.tw/>）下載運用。

正本：各國中、各國小

副本：本府教育處國民教育科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執行

裝

訂



線



60